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修訂建議書 - 應保留及加強

我們是一群關注深水埗居民生活的市民，在全港十八區中，深水埗是最主要的低收入地區，很多居民的收入都低於全港收入中位數的一半，區內特多內地來港的新移民及各類低收入人士，很多人都生活在貧窮線以下。因低收入的緣故，很多家長需要夫婦二人出外工作，並且工作時間甚長，根本沒有足夠時間教養及陪伴子女成長；加上區內某些地區品流複雜，色情場所不少，有一樓一鳳的性服務，更有色情髮廊的性招待，對區內的青少年的健康成長做成很大的障礙。除深水埗區外，港九新界各區亦有很多類似的情況。很多較高收入的家庭，亦因父母工作時間過長而缺乏對子女有足夠的引導及教養。

有人說互聯網的過濾器不需要強制提供，家長大可自己安裝，每月只不過幾十塊而已，何難之有？然而此等說法實反映中上層的心態，每月幾十塊對他們的確微不足道，但對僅能糊口的低下層而言也是不輕的負擔！再者，他們大多對電腦非常陌生，有時根本不知道從那裡做起。

現政府商議修改《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我們建議把現有條例保留及加強。因現有條例已過分寬鬆，有些號稱一級的刊物竟可長期刊登三級境界及意識的圖片及文字，小學生亦可任意在互聯網上綜覽色情網頁。如把現有《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廢除及不加強管制，將會對我們的青少年成長做成極大的傷害。如把教養子女的責任全放在父母身上而認為政府及其他社會成員沒有責任，則對這些為口奔馳，為養活家人而辛勞的家長殊不公平。

我們建議政府應把現有的法例收緊，加重刑罰，大家更注重社會良心及我們社會的未來棟樑——青少年的健康成長。

深水埗關注組